

國立屏東大學可用資金變化情形（執行情形公告）

112年7月1日至112年9月30日(*1)

單位：千元

項目	期初金額	期末金額
現金及定存(A=1+2+3)	3,083,724	3,137,753
現金(1)	650,406	753,134
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2)	979,518	542,019
存款期間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3)	1,453,800	1,842,600
短期可變現資產(B=4-5+6+7)	22,465	14,243
流動金融資產(4)	979,677	542,403
流動金融資產屬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之部(5)	979,518	542,019
應收款項(6)	15,453	6,704
短期貸墊款(7)	6,853	7,155
短期須償還負債(C=8-9+10+11+12-13)	260,980	292,283
流動負債(8)	264,307	298,083
流動負債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9)	15,759	19,527
存入保證金(10)	12,413	13,705
應付保管款(11)	19	22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12)	0	0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13)	0	0
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D)	30,161	25,491
可用資金(E=A+B-C-D)	2,815,048	2,834,222

註1：現金及定存包括現金(含活期存款及自存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款等)、流動金融資產項下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與投資項下存款期間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2：短期可變現資產係指得於短期內轉換成現金之財務或經濟資源，包括：流動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及短期貸墊款，其中流動金融資產不含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

3：短期須償還負債係指應於短期內支付現金之給付義務，包括：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應付保管款、暫收及待結轉帳項，但應排除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

4：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係指教育部及其他政府機關資本門補助款已列入現金或應收款項等資產科目，惟後續仍須依計畫購置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等項目，該等款項非屬學校可用資金。

5：可用資金係指學校帳上現金及定存加上短期可變現資產並扣除短期須償還負債與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係在衡量特定時點學校可運用之資金。

6：本表金額不含附小

7：可用資金期初金額與期末金額之差異原因：主要係因112學年第1學期學雜費收入陸續入帳，致期末可用資金較期初增加。

8：支出用途說明：用人費用增加1億7,759萬3千元，服務費用增加1億1,891萬6千元，材料及用品費用增加1,448萬元，租金與利息增加396萬9千元，折舊、折耗及攤銷增加5,104萬3千元，稅捐與規費增加33萬2千元，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增加1,670萬9千元，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增加7萬8千元。